

# 《永不瞑目》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永不瞑目》

13位ISBN编号：9787506319775

10位ISBN编号：7506319772

出版时间：2000-11

出版社：作家出版社

作者：海岩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永不瞑目》

## 内容概要

在中国文坛上，以小说和电视同时掠尽图书市场人气和荧屏风光的作家，恐怕非海岩莫属。从《便衣警察》到《一场风花雪月的事》，从《永不瞑目》到《你的生命如此多情》，海岩在电视与小说的结合部走出了一条自己的路子。鉴于此，海岩的电视文学剧本就有了其无法取代的艺术魅力。它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影视剧本，而是一种全新概念的电视小说。读者既可以从中领略到作者小说中的原汁原味，又能欣赏到本该在电视荧屏上才能欣赏

# 《永不瞑目》

## 书籍目录

前言自序中国股市30年大循环万能图（一）中国股市30年大循环万能图（二）深圳综合指数月K线图  
深圳成分股指数月K线图上证指数月K线图上证30指数月K线图第一章 三大理论无懈可击第一节 道氏理论  
第二节 波浪理论第三节 江恩理论第四节 互补之后的三大理论无懈可击第五节 市场螺

## 《永不瞑目》

### 精彩短评

1、居然是lz发的评论.....

2、为了欧庆春，肖童可以奋不顾身；为了肖童，欧阳兰兰亦可以不择手段；爱情竟可以这么伟大，爱情也竟可以这么可怕！也许，人该现实些，就不会有这么多悲剧了.....

3、海岩的书我都很喜欢 五星饭店 拿什么拯救你 我的爱人。。。

4、说得太好了！

5、大家积极评论啊！都进步嘛！

6、书里的爱情永远都是这么直白，这么浓缩，也是人人向往的并渴望拥有的。以前看过电视剧，那个时候还是年少的，只是觉得爱情可能就是这样的，一个人想要得到爱，就要付出付出再付出，不管结果怎么样，不管是不是如肖童一样在得到庆春的爱情之前就毁灭一样，只要付出了就会有回报。现在让我看来，作者的创作意图远远不是这些。首先爱是双方面的。肖童可以疯狂的爱上庆春，欧阳兰兰也一样可以爱上肖童。前者因爱而毁灭，后者也因为爱而毁灭。庆春比肖童要大，无论从阅历，精神层面都要比肖童成熟，所以这种若有若无的爱情，千丝万缕，并不是简单的象琼瑶剧中的爱情一样。我一直认为庆春不爱肖童，即使最后也不爱。最后的泪水，只是她对一个追求者的怜悯，对他韶华易逝的悲痛，感动的只是这个年轻人对爱的执着。有人或许会不同意我的观点，我是有依据的。记得有一段，庆春知道欧阳兰兰怀孕之后的反应——没有爱情的人，也会怀孕。她对这里的怀疑其实就是对肖童的爱情的怀疑，其实就是对自己是否爱肖童的怀疑。爱情从来都不是单单精神层面的东西，如果抛离肉体，那只能算作意淫了。所以我提到的其次就是性。肖童可以在对欧阳兰兰“失身”之后痛哭，足见这个人的爱情价值观。但是庆春则不同，她的思想是复杂的，她的社交是成熟的。工作上肖童是个“特勤”，精神上肖童是她填补未婚夫去世的替代品。这两样东西纠结的最终结果就是在肖童被“吸毒”之后，她并没有正面的，很感性的去强令肖童退出整个事件。如果是真爱，我相信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到这里不由得让我想起来国内文学作品与外国文学的一些差别。国内文学注重的是圈内关系，而外国文学更注重的是个体独立性。浅显一点就是，国内文学总是从整体的笼统的整体关系来定位一个人物的价值，而外国文学恰恰相反，他是从个体对整体的理解入手来影响和带动剧情的。前者客观，后者主观人性一些。再说庆春，我想就算庆春是爱肖童的，但是她在公安的岗位上，秉承“公安”作风，你既然爱我，就要爱我的工作，况且你也是一个公民，从社会公益性上，你必须这么做，况且你还是爱我的，所以，就算是死亡，你也必须去做。这完全符合的是国人“宣传正义”的写作路线。无可厚非。如果摆在国外的行文风格上来看这个，完全就会是另外一种方式。所以我说庆春不爱肖童。我很同情欧阳兰兰。她没有是非观念，没有文化，道德标准，一切似乎都是他的父亲造成的。欧阳兰兰疯狂的背后是不是说明了，强扭的瓜不甜，或者说毁灭最后还是缘于她的疯狂。但是我觉的她爱的很单纯，很执着，很让人心惊。恰恰是一个没有丰富内涵，一个没有道德水准，一个没有是非观念的人才能做出如此之事。放眼当前，又有谁能做到这些呢？所以，书里的爱情——不错的一本戏。

7、海岩的小说，有着某种规律。其中一点在《永不瞑目》中尤为突出。肖童做为男主角，自然是有血有肉有情有义的形象。然而他只是对庆春心心念念，把她的每句话放在心上，关心她的愿望。

在另一个爱他，甚至怀有他骨肉的欧阳兰兰面前，他却完全可以称得上薄情寡义的典型。他完全不关心她，也根本不在乎她的安危。即使她有孕在身，他也舍不得动用身上的钱让她去吃顿有营养的饭。因为他想留着给庆春，让庆春和她的父亲去旅一次游。

肖童让欧阳兰兰家毁人亡。不仅仅是他对正义的维护。更多的不过是因为这是庆春想让他去做的事，是庆春所重视的事业。

即使在他临死前，所做的最后一件事也是关于庆春的。把他出生入死之后，费力留存下来的那笔钱交给她——这个世上他最在乎的人。

这就是爱与不爱的巨大差别。

《玉观音》里的钟宁，同样富贵骄奢，傲气逼人。同样为了一个并不爱她的杨瑞忍气吞声。

而玩世不恭的杨瑞，为了安心放弃唾手可得的荣华，甘心情愿守着一个希望默默等待。他象情圣，而对于他不爱的那些女人来说，是践踏她们一片真心的恶魔。

原来爱与不爱，待遇可以天差地别。

## 《永不瞑目》

不爱一个人时，无视他的优点，对他的一点点缺点都无法忍耐。

如果不爱一个人就放过他吧，不要浪费资源。也许对于另一个女人来说，他的一切都比可爱，都会给她带来幸福，而不是轻视和厌倦。

如果他不够爱你，也放弃他吧。你知道被自己喜欢的人爱护的那种幸福。

并不相爱的人在一起耗费时光，真的没有什么意思。

一生太短暂了。还是有很多人不能得偿所愿，守着没有爱情的围城。

可是你自己懂得那其中的差别。

明白你到底爱不爱那个朝夕相伴的人。

即使是微细的差别，也可能带来山河破碎的后果。

8、还记得小说、电视剧都反复看了好多次。陆毅当年的风采再也回不来了。

9、一个朋友说因为这本书、他一定要去司马台长城，于是，我花了大概5个小时看完整本小说。他说，我看的时候一定会哭，是的，我哭了，因为我理解肖童痛苦时的挣扎，理解他每一次复吸时的悲壮，理解他和庆春的爱情，理解司马台的意义。

10、犹记得很小的时候看过一部电视剧，它让我永远地记住了一个人和一首歌，那便是《永不瞑目》中的男主角肖童和那首主题曲《你快回来》。当最后一集肖童在曾经深爱自己到癫狂的欧阳兰兰的枪口下轰然而倒时，流淌的是肖童胸口的鲜血，喷涌的是欧庆春感叹世事无情的泪水，而撕裂的则是所有观众的心。很显然，这样的结局悲剧的过于残忍，以至于让所有人都无法接受。

多年之后，当我重新在书店发现这本书的时候，毫不犹豫地把它重新以文字的方式回味了一遍。几天后的一个深夜，我在昏暗的台灯灯光下与这儿时梦魇般的结局重逢了。躺下后的我竟然久久不能入睡。

哀伤依旧。

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

小时候特别喜欢的一个情节，就是肖童站在藏族小屋的楼顶上，发疯般地挥舞的双臂，高声朗诵着这两句爱国诗句。此时，肖童的爱只为一个庆春，但却挥洒出一腔国仇家恨般的悲凉！为了这么一个大自己七岁的女警察，肖童已经堵上了自己所有的一切，抛弃学业，与毒品共舞，在无尽的逃亡中与一个自己不爱的女人纠缠。也许这个时候，只有这篇自己早已熟背的朗诵词能够支撑自己憔悴地灵魂一次次地在黑夜中睁大双眼。

是这双眼，把他的命运与庆春联系在了一起。

只有这双眼，在他的身体乃至一半的灵魂都已跪伏与毒魔的脚下时，依然保持着澄澈的光芒。

永不瞑目。我曾经思考了很久，也不能得出这四个字真正的内涵。

肖童的死，其实某种程度上是他自己最后的选择。当他顺着楼梯走向迷梦初醒后已经精神崩溃地欧阳兰兰时，他知道，自己要跟这个女人，以及她肚子里属于自己的孩子同归于尽了。因为自己选择了死亡，所以不存在什么死不瞑目。他安然地在庆春的怀抱中死去。

但其实前一天的晚上，那个高喊着“不破楼兰终不还”的肖童就已经死了。

因为深爱庆春，他深入毒枭团伙作卧底，他不断地用青春的不懈感化着庆春已经老化了的心灵。在这个过程中，他失去了学业，失去了名誉，失去了自由，但他却依然能够振臂高诵。他用那个信念，那个最终与庆春美满结合的幻想支撑着自己生命的延续。

## 《永不瞑目》

可是，就在自己终于脱身，整个贩毒案的抓获工作即将迎来最后的胜利之时。他的信念突然崩毁了。

当他把欧阳兰兰怀孕的消息告诉庆春时，庆春的失望之极如同一记闷棍将肖童从幻想中击醒。

他背叛了庆春。

他仍然是一个瘾君子。

他们相差七岁。

他们，也许根本就不可能有善果。

这些念想如同潮水般猛烈轰击肖童的大脑，他终于死了。放弃。当这个想法最终植入了肖童的意识中时，以前所有的一切念想，如同一座摩天大楼般顷刻间倒塌。

11、新民给的是安之若素的世间柴米油盐的安稳，肖童给的是惊心动魄跌宕起伏的激动人心。我们都知道前者才是一切事件的根本，却爱着后者所带来的鲜活的存在感。

12、好看，海岩每次都用糟蹋帅哥来虐人，不厚道

13、新民和肖童完全不同的性格，但是都把欧庆春的防线攻破了。

因此，人们之间的耦合和际遇其实并无定律可言，往往在乎于真挚的真感情。

14、这道理谁都懂，做起来难。

15、不知道为什么，就是爱读海岩的书。情节的紧张扣人心弦。尤其是这部。我也是无意中找到了这书。电视剧在好几年前看过。但是还是觉得书写的好。陆毅饰演的也很好。总之这书就是很好！

16、肖童多少还是像个孩子，纯洁而勇敢，甚至有点豪情。他不像新民那样稳重，也不如李春强那样干练，他想法简单，还有点矫情，但是执着。

是的，“再黑的路我也能蹬过去”，他的确做到了，面对大他7岁的女警官，他没有胆怯，一往无前，为自己心爱的女人赴汤蹈火，甘愿做任何事情，也许这是一个男孩的稚气，但不能不说这也是一种胆量。为了庆春，他甘愿和自己讨厌的女孩交往，忍受毒品的痛苦，甚至甘愿冒生命危险，只是因为心中的信念。

他是一个很纯洁的男孩，受兰兰的胁迫和她上床后，“他没有一句争吵和辩解，把被单蒙在头上，双肩像发病一样抖动着，无声地哭起来。”他此刻应该想着庆春，为自己肮脏的行为感到内疚；为了庆春他们能顺利地完成任务，他第二次吸毒，他愿意再去忍受戒毒的痛苦，但是不敢面对庆春的失望；“肖童当然看到了她的脸上那被极力掩饰的震惊。他因此而有些无措，也有些绝望。因而使自己的声音软弱无力，几乎让人听不见。谢谢。”我知道为什么肖童喜欢送给庆春水晶，他是多么希望自己给庆春的爱是真挚而纯洁，没有半点杂质，就像水晶一样，清澈透明而坚定，可是庆春却毫无觉察地将它摔碎。肖童曾经两次求庆春，一次是在他第二次吸毒被发现，“他怀着一种被遗弃的凄凉苦苦哀求，而语言却干枯得只有一句，求你再给我一次机会吧。再给我一次机会吧”，还有一次，庆春知道兰兰怀孕之后，“庆春我想和你谈谈，是我对不起你，希望你给我机会。”不过最终肖童也没能化解庆春冰冷的心，“我知道，我们已经没有缘分了”，这句话包含多少绝望和苦楚。他的确再也没有机会了，他死了，留下痛悔万分的庆春。

肖童是一个英雄，虽然满腹儿女情长，但是仍有社会责任感和报效祖国的豪情。为了确保缉毒计划的顺利完成，他甘受屈辱，忘却生死，他在西藏咏出的这句诗，很悲壮：上下五千年，英雄万万千，壮士常怀报国心！黄沙百战穿金甲，

17、很到位的评价，深有同感，为那份真实而感动。

18、怪就怪这本是在《玉观音》之后看的。海岩无论是情节还是语言都有自我重复性，第一本给五星，第二本就要少一些阅读快感。



## 《永不瞑目》

19、写得真好！我刚看完这部小说，心情久久不能平静！

20、是在大學的一年級時候看的,那時候也是我看小說的高峰期了,記得那時剛到大學來,沒什麼娛樂活動,也沒有電腦,所以圖書館是最愛,小說是最愛,不記得看的第一本海岩的小說是哪一部,但是我後面是把圖書館裏面海岩的書全部搜刮完了...

永不瞑目,那時候早就連續劇都好幾年前的了,luyi也早就火了,我並沒有看過連續劇,所以我感覺小說差不多是一口氣搞定的,真的看進去了就欲罷不能了,就像現在看美劇,^\_^

閑暇時候的力薦,忙時的推薦級別的小說

21、现在再也不会再有肖童这样的人了吧，要是我早就从了欧阳兰兰了，这得是什么样的爱才能支撑一个人这么样子被一次又一次的利用，还是那么的心甘情愿，以至于成为支撑自己完成各种事情的動力。欧庆春应该感谢自己的好运气，能碰到这样一个可以利用让自己的事业芝麻开花的人。我真没看出来她爱肖童。还真是，小说里的人物都是悲剧人物，除了那个政绩十分耀眼的处长。

看了几眼同名电视剧，对里面90年代的街景感觉十分亲切，演员那会儿子也真是年轻，还都是小细胳膊小细腿儿的年龄。剧集和小说分毫不差，基本没有任何改动，看小说就好像在看分好镜头的剧本一样。

22、看过~

23、他宁可放弃自己的骨肉、放弃自己的生命，只因他爱你，而你，却不懂！——我喜欢这句！

24、读于高三 / 借自ZQX

25、深有同感啊！

26、确实如此，我没有看过小说，只是看过电视，最后我很讨厌肖童和欧庆春，中国的电影总是如此，为了一个崇高的使用，可以用尽所有卑劣的手段。

27、原来爱与不爱，待遇可以天差地别。

不爱一个人时，无视他的优点，对他的一点点缺点都无法忍耐。

如果不爱一个人就放过他吧，不要浪费资源。也许对于另一个女人来说，他的一切都无比可爱，都会给她带来幸福，而不是轻视和厌倦。

如果他不够爱你，也放弃他吧。你知道被自己喜欢的人爱护的那种幸福。

并不相爱的人在一起耗费时光，真的没有什么意思。

一生太短暂了。还是有很多人不能得偿所愿，守着没有爱情的围城。

可是你自己懂得那其中的差别。

明白你到底爱不爱那个朝夕相伴的人。

即使是微细的差别，也可能带来山河破碎的后果。

电视剧我看过 那首孙楠主唱的主题曲 很好听

28、爱情就像毒品，孤独、深入骨髓、难以戒掉。如果未曾尝试过也就不会上瘾，但是一旦上瘾，将缠绕一生。

肖童第一次吸毒，心不甘情不愿，因为心里一直怀有对欧庆春的爱，所以他宁可让自己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也不愿意让旁人知道，也不曾想过寻求帮助。他忍耐着身体的苦痛和毒瘾的折磨，思念着学校的生活和异国的父母，他不曾放弃过对生的希望，不曾放弃过对美好的追逐，他甚至看不到以后，只是因为他爱着欧庆春，他心中始终存留着一片净土只为，他和欧庆春。短短的几个月里，肖童从阳光、健康、活力变成了颓废、龌龊、死气沉沉，他遭受着折磨和心里与身体的极度抗争，他忘了自己，忘了周围的一切，只是存留着心中的爱。每一次毒品的折磨对于他都是为欧庆春又做了一件事，他痛恨毒品，却为了欧庆春一次又一次的吸毒，他痛恨深爱着他的欧阳兰兰，却因为欧庆春可以与欧阳兰兰同枕共眠。他的身体了只剩下了最肮脏的毒品与最神圣的爱情。

在肖童一心只想着他们的爱情的时候，干练的欧庆春却在思考着旁人的眼光，伦理道德的约束，还有狗屁的怀疑与不确定。如果只是因为年龄和阅历让她有如此多的顾虑，我只想说这个人世俗，是社会这个大熔炉让她失去了所有坚持和信念；如果她是因为旧爱而迟迟不能接受肖童，不能给他确定的答案和希望，我会悲叹她的命运，她的生命以后都不会出现爱情，因为她错过了视她比生命都还重要的肖童。

## 《永不瞑目》

我常常在想，如果她能给肖童一个确定的答复，在肖童第一次成功戒毒之后能给他一个确定的希望，或许一切都会不同，或许这个世界还能多留一点青春和阳光的笑脸。

我讨厌看到一切都结束之后，声嘶力竭的哭泣，那是代表悔过吗？如果能重来一次你会怎样？可是你的哭泣又有什么用？你用6000元为肖童买的西服他能感受到吗？你说你是他的未婚妻他能听到吗？他已经死了，一切都已经结束了。

他以为是因为自己的原因而失去了你，他因为自己在吸毒而没脸再心存希望，他因为欧阳兰兰怀孕而觉得自己已经失去了和你一切的可能。他宁可放弃自己的骨肉、放弃自己的生命，只因他爱你，而你，却不懂！

29、 一路旅途，多少艰辛。是什么力量能让人这样坚持？

一场男女之间的情爱，没有亲吻，没有做爱，只是拥抱就足够了，爱压抑的太久，会变深变沉，直至自己没有丝毫抗拒的能力，不敢有太多奢求和非分之想。这是多么高尚的爱？比起众多人的浑浑噩噩，肉欲缠绕。

其实每个人有每个人的活法，你不需要去苛求别人怎样，其实也根本无法改变什么，只要做好自己的本分，坚守自己的内心，就足够了。

30、 用了3天的业余时间看完这本书。

在我看来这是一部以缉毒为线索的爱情故事。

故事还是比较连贯，可读性比较强。

但是，某些情节和内容显得有些牵强，不够自然。

庆春爱肖童的深度，欧阳兰兰对肖童的好而肖童的无情都有些无法理解。

最后，这是本弘扬主旋律的书，对人性的剖析不够到位，显得太二元化了，好人就是好人，坏人就是坏人。最后善恶扬善了，但是让人感觉不够有血有肉。

31、这应该是我读的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长篇小说了。在某个小学暑假~

32、书评写的不错

33、 看完这本书之后，知道何谓“毒品害人，终其一生”！一旦上瘾，就是终身的事了。生理上的瘾容易除，心理上的瘾就难除了。有数据显示，能戒除心理上的瘾的人寥寥可数。海岩将这个故事写得扣人心弦，也很惊心动魄。悲惨的结局，也为悲剧的故事画下完美的结局。肖童，本来天真如小童。但最后，为了爱，甘愿再次碰毒。甘愿牺牲自己，至情至性。欧庆春，一个外刚内柔的女警。最后当她懂得爱的时候，已经有点迟了。看了海岩几部小说，这部我觉得描写得很细腻。

34、最喜欢的作品

35、 也不是突然想到，一直都挺有感慨。关于一幅嬉皮漫画的感慨。

画面是这样的：两条小壁虎，一公一母，两个人在野外。公壁虎把自己的半截尾巴放在篝火上烤，流着泪花对母壁虎说：“别担心，我的尾巴还会长出来的。”

挺让人感动的一幅画面。但看到下面很多人留言，有人表示这不是女神和屌丝吗？有人则说自己永远也不要成为像公壁虎那样的人。

于是，不禁感慨！这的确是一个只有屌丝而没有忠犬的时代。对爱的高尚论调永远都抵不过自嘲一笑。谁愿花去漫长的时间守护。李大仁只存在电视剧中，不是谁都有幸成为程又青。



## 《永不瞑目》

这个故事相比《玉观音》和《拿什么拯救你，我的爱人》略显粗糙，如果作者再用心一点儿，应该能够成为一部更细致的作品。翻看后记，才知作者完成这部作品仅仅花去三个月。不禁又有点儿稍稍佩服他。

海岩，一直都是写故事的好手，但他的故事也是有规律可寻。他总是在故事里着力渲染出一位即使堕入人道依旧纯美如天使的美妙人物，比如，安心、罗晶晶抑或肖童。不知道是对美好或上帝偏爱者的妒忌，无法喜欢安心或者罗晶晶，虽也不喜欢肖童，但却满满的充满怜惜。也许，只是因为这次的堕落天使是一位潇洒的小伙儿。

这部作品里的人物性格都十分偏执，也许这些人物的偏执本就是一个时代的偏执。人与人之间的宽容与理解的贫瘠，给人予痛心疾首的不寒而栗。

并不为肖童的死感到多么的难过。自从他吸毒开始，就一直猜想作者将会为他安排一个怎样的结局。最后，肖童死了。这应该是他最好的结局，时间于他不过是过往美好加诸于的煎熬。他的死亡，还尚能挽回他所剩不多的价值。于他人而言，他所拥有的价值。

肖童的爱猛烈而炙热，是年轻的身体与精神特有的爱情。肖童像是一个十足的孩子。在我的理解里，年轻并不像作者描绘的那样无知。同样不喜欢作者描绘的成年人，好像时间留给我们的只有狭隘、自私以及倚老卖老。

这让我想到年轻的姑娘总不喜欢看到中年的女人，中年妇人也同样讨厌花枝招展的年轻姑娘。人，永远无法抗拒对过往美好时光的艳慕和对衰老的厌恶。也许，我们终将成为那样的人，但也不应否定自己一去不复返的美好岁月。

我们再也无法看到一个关于忠犬与女神的故事，他会对她讲：我做这一切都是为了你。我们的信仰已经渐渐从爱变成了自嘲的屌丝崇拜。关于这点，我想我有些难过。

让美丽的忠犬永远存在在那些美好的时光里，闪烁微光，温暖现世。

### 36、爱和不爱真的差别巨大

谁又做得到啊

### 37、白天鹅是好的。。黑天鹅是坏的。。

38、这是我看的第二部海岩的作品，第一部是《玉观音》。也许是先入为主吧，《玉观音》在我心目中有着不可超越的地位，可是《永不瞑目》却让我彻彻底底地哭了一场，为肖童，也为这场爱情悲剧。

以前，在网上安慰过一个失恋的男孩，他当时和我说，为什么，他和她是那么有缘。我笑一笑说，你可知道，缘分之中也有一种是叫做孽缘的？

缘，其实是一种纯客观的，甚至说有点玄的东西，它只是人和其他一切之间发生联系的可能性罢了。但是，有的人却因此而把由缘而联系起来的对象看得很重，就像之前说的那个男孩，纵然两人有多么不合，他都认为当初由浪漫的缘分带给他们的爱情是值得珍惜的；而有的人则因此而不执着于事物人物，分别时总会或许真的坦然，或许故作坦然地说“随缘吧”，留下一个华丽的转身，不让旁人知晓自己的脸上到底是不是早已流泪。

《永不瞑目》就讲述了缘的“妙不可言”，其中最明显的大概就是肖童和欧阳兰兰之间的这段剪不断理还乱的孽缘了，不管肖童有多么的恨她，他都没办法彻底摆脱她，最终“缠缠绵绵”地死在了一起，真的是让很多人唏嘘不已却又无可奈何。而肖童和庆春间的金玉良缘也总是分分合合让人揪心。起初看该作时，我都恨不得冲到小说里当个月老给他们牵线。后来我才了解，这一切的缘起缘灭

## 《永不瞑目》

不过都是人物的性格使然。

对比《永不瞑目》和《玉观音》，就会发现两部作品在人物塑造上有很多相似之处。主角们大多是金童玉女：男的帅，女的靓。因此也难怪海岩嫌弃孙俪不够漂亮了；女主角常常拥有一颗坚强、勇敢的心，女反派则往往是“霸气十足”强迫意味明显；男一号迫不得已吃口软饭还得忍受反反复复的心理煎熬，顺带着为情所逼做这做那形同牛马，还保不准女一号不领这个情。男二号或者男一号的另一面则充满激情不顾一切像个孩子似的贪婪的渴求女一号的爱情怜悯，间或不顾一切的玩儿命让人不得不佩服爱情的伟大。虽然是可以打到90分的高水平作品，但是说实在的也难免让人看着有雷同之感。

但也就是缘于以上丰富的人物性格，他们之间的感情纠葛才能让人信服，在细细推敲之后让人产生恍然大悟之感。

因为欧阳兰兰的霸道，肖童才无法彻底摆脱她去投向庆春；因为庆春的克制与责任感，她才到最后都没有给肖童一个及时的解释机会；也正是因为庆春在自己自己心目中近乎女神的地位，导致了肖童一次次的开不了口。只能说一切的结果都有它的原因，有人说性格决定命运，不是没有道理的。

庆春是爱情里的苦行僧，不知道究竟是她的性格让她选择了刑侦警察，还是刑侦警察让她选择了克己的性格。她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告诉她她必须节制自己的感情，即使被肖童深深吸引也要强自镇定顾虑重重，只有在突发事件下，她才会泄露自己的真情——不是我不爱，而是我不能。

欧阳兰兰则是一个纵欲者，与庆春形成鲜明的对比。她的爱汹涌而残忍（她真应该找个受虐狂），是占有，是吞噬。和通过独立精神体的互相吸引进而相恋的绝大多数人不同，她的爱是一种具有毁灭性的爱，像一个帝王一样把你玩弄于鼓掌。不论你爱不爱她，她都会毁了你。倘若你爱她，得到了你的她就会迅速厌倦，像一个吸血鬼一样榨干你然后抛弃你；倘若你不爱她，她就会使出浑身解数让你爱她，哪怕让你痛不欲生，必要的时候甚至彻底毁了你——越是拥有，就越空虚。

肖童则仿佛拥有一切可爱的因素，正像小说里写的，没有哪个女孩会不爱他。小说里有个很有意思的设定，就是好像肖童是一个谜，谁都没有真正了解过他，他可以什么都是，又可以什么都不是，相信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肖童。这里就不赘述了。只想说不愧是《永不瞑目》捧红的角色，陆毅的外形真的很符合肖童。

这部小说我几乎是通宵看完的，只看了三天多，是为数不多的能吸引我看到通宵的小说之一，不得不说海岩的小说确实有这个魅力。看的过程中我忍不住想，人为什么需要毒品呢？

小时候做过一个大手术，曾经打过五针杜冷丁，虽然计量相当于吗啡的十分之一，但是那种舒服的感觉我至今都没有忘记：一针下去全身酥麻，所有的疼痛都没有了，意识也马上让梦吞噬了。生病的人需要麻醉，一个健健康康的人为什么也想要麻醉自己呢？

拯救吸毒者的方法或许暴露了原因，《永不瞑目》中写道，要保证戒毒者不再复吸，就要让他生活在一个幸福的环境里，让他感受到爱和关心。倘若在这个时期心灵受到伤害就很有可能复吸。

有人吸毒是因为好奇，但绝大多数人吸毒则可能是想要寻求某种解脱，就像有的人通过酒精麻醉自己一样。这样的人会这样的空虚，大概是因为缺爱吧。

有人说缺爱是现代人的通病，不得不承认我也有这种感受。偶尔袭来的无边的寂寞和空虚常常能压得人喘不过气，世界的人口在增长，可是人和人之间的距离却在拉远，现代的沟通设备真的能让你走进别人的心里吗？源于此，有时我甚至能理解部分吸毒者的感受。

## 《永不瞑目》

小说里还有一篇演讲贯穿始终，甚至成为了肖童的“墓志铭”，也是肖童在沉沦毒海是的一根精神支柱，让他浑身都散发着英雄的光芒，即使此时此刻的他是一个瘾君子！在看待这篇演讲时，我的心境也和肖童一样起伏变化。最初我也嗤之以鼻，认为这不过是政治说教，可最后面对肖童的死，我竟然哭着将这篇演讲念了一遍又一遍。《永不瞑目》之所以木秀于林，正是因为它没有像传统的此类文章进行长篇累牍的说教，它寓理于情，通过娓娓道来一个爱情悲剧来让读者知晓毒品与家国的概念，从而让人产生深刻的体会。

最后，就让我用这篇最终将我感动的泪流满面的演讲作为结语：

我们的祖国有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壮丽的山河，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然而，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民族像我们中华民族一样，在漫长的生存历程中充满了灾难、坎坷、危机和厄运。“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就成为我们中国人代代相沿的品格遗传。上下五千年，英雄万万千，壮士常怀报国心！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这就是每个龙的子孙永恒的精神。

39、我上大学也是寂寞的

在图书馆疯狂的找海岩的小说· · 欸 ·

40、利用。。。

41、一直很喜欢海岩的小说，大都在大学里看的

喜欢这类题材的小说

42、那一双眼睛永远不会闭上

我想我并不该嘲笑那些幼稚和青涩。  
因为背后的那些人正在那样认真的活着。

原本以为生活轰轰烈烈，华丽无比。  
可是越来越同意激情只占极少，悲怆只占极少。  
平淡，妥协，无奈才是生活的主题曲。  
于是，才想试着去理解，去接受，甚至去享受。

不过还是很感动。  
因为醋的味道再大也盖不住三合油中香油的感觉。  
悲剧故事里的温馨，让人不会失去对未来的希望。

如果无法共存，那么毁灭又何尝不是一种皆大欢喜呢。  
更何况，我的眼睛将永世为我见证你的幸福。

43、相对还正常点。。

44、知道肖童会死，看着难过，整本小说就是个悲剧，真是好难有看完的勇气。

虽然这是部缉毒（或者警匪）小说，但是我还是把它看成了爱情故事，除了肖童在解毒的时候大喊“上下五千年，英雄万万千”的时候让我感觉很震撼，可以说是浩然正气，其他的公安干警们每个都让我感觉很别扭，怎么感觉警察可以这么小气、这么急功近利呢。

本来不是很复杂，就是兰兰爱肖童，肖童爱庆春，庆春爱事业，结果因为兰兰是个大毒枭的女儿，把一段恋情推向了万劫不复。看书的时候经常想这帮白痴，肖童不是人生父母养的嘛，为什么让他这么以身犯险？李春强也不是完全混，他挺清醒的，他觉得肖童的觉悟不高，让一个觉悟不高的人去做毒贩的卧底，庆春真是不知是爱还是糊涂。

爱，真是说不清楚而又太厉害的东西。庆春是因为爱新民吗？所以这么急切的想要破案，不管用什么手段，利用一个人对她死心塌地的爱，她这么有把握？不怕肖童会倒戈？既然这么有把握，为什么还是对肖童不信任，为什么不信任还让他一而再的去，而且她肯定知道肖童还会再吸毒。可能在她

## 《永不瞑目》

的心里觉得绝不可能和肖童在一起，所以没有想过未来，只考虑了现在。

我想肯定有很多人看了都觉得庆春不对，太拎不清，糊涂。其实想想看，她也没有什么错，近是为了战友，远是为了国家，连自己都能牺牲，感情更是可以。而且她确也没有想到肖童会死，而且她可能到肖童死，也没有感受到肖童是多么的深爱她。她的痛苦还不及我们看客的痛苦。

45、爱与不爱、、、

46、永不瞑目！！

47、是对这部同名电视剧有点印象，所以在东莞东城图书馆找到这本书时，才想都没想就把它借了回来。

缉毒的小说似乎有很多，但《永不瞑目》却能给你不一样的东西。拿他自己的话来说，是戏不够，爱情凑，爱情不够，景来凑。很多故事情节都是发生在很有名的风景胜地，像拉萨这样的城市，也是我超级向往的。而且是不一样的拉萨。

一点一点了解书里的肖童，可还是忍不住将他将陆毅扣在一起。心想海岩真是太神了，他是不是知道有陆毅这个人才塑造一个“肖童”的角色？又或者，是人家陆毅太适合这个角色了？

缉毒的惊心动魄似乎只有在肖童死的那一刻才能体会到。实际上缉毒的惊心动魄我们都知道，又或者还赶不上肖童和欧庆春以及欧阳兰兰之间的爱恨情仇，生离死别，感情纠葛。很大程度上，我更觉得肖童和兰兰之间的感情才像是爱情，虽然肖童从没爱上过兰兰，又或者，爱上了他却还不自知呢？我更欣赏兰兰这种敢爱敢恨，爱恨分明的女子。而庆春，面对肖童的爱，总是畏首畏尾，想爱又不敢爱，折磨了肖童，也折磨了自己。书里的李春强，很多时候都觉得他不够大男人，至少他没有尤勇那么大男人，总是小气吧啦，言语恶毒。不怎么喜欢他，所以也不怎么喜欢看有他出现的章节。

然而，所有的小说和电视剧，没了爱情，都会显得苍白无力。

所以看到最后，我差点忘记了《永不瞑目》的主题是什么，到底是揪心的爱情，还是缉毒的惊心动魄，又或者还有一个潜在的主题，那就是：

珍爱生命，远离毒品！

48、故事早在电视剧里完整的看过了，认真的重读此书，就是想在回顾一下陆毅和肖童，真的不忍让他就这么永不瞑目

49、“我们伟大的祖国”有的时候书是这样的：他不仅仅表达了作者的思想，而且能把读者的思想也囊括在里面。它的经典之处，往往是在与读者一同翻书的一瞬间。

50、上学时看的。

51、不过如果像你期望的那样，不是个悲剧的话，小说也许不会那么好看和震撼。

52、文风很朴实

语言很简约

感情很真挚

人物很丰满

情感很细腻

心理描写很入微

没有过多的修辞

没有华丽的情节

没有巧舌如簧

却只有真实



## 《永不瞑目》

想起第一次读朱自清的背影时的那种感觉，很惊叹如此朴实无华的语言居然这么有力度和深度  
我喜欢永不瞑目中的肖童这个人物。

热情，阳光，性情，纯粹，执着，善良。

正如文中所述，孩子气和男子气如此完美的结合。他也有人性的弱点，也有年轻人的狂放和不羁，这恰恰也是我们爱他的原因。正如欧阳兰兰为何爱肖童一样。

欧庆春的内敛和压抑以及肖童的热情和外放，让平淡遭遇激情，让现实遭遇爱情。

我想这部小说好就好在，他用生活的笔触，写出了那份难得的让我们活的真实的极致。

53、“确实如此，我没有看过小说，只是看过电视，最后我很讨厌肖童和欧庆春，中国的电影总是如此，为了一个崇高的使用，可以用尽所有卑劣的手段。”

吾心飞扬 我太同意你的话了

54、蛮好看啊，情节比较跌宕起伏，吸引人看得

55、 1. 卧底真不是人干的活。

2. 吸毒复吸率接近100%，三年不复吸的几乎没有。

3. 都说红颜祸水，欧庆春的临别一哭，直把肖童推到了死路！

4. 警方不近人情，肖童九死一生给出情报，警方找到肖童后，第一反应竟不是将肖童救回北京，而是让肖童继续卧底，让人齿冷。

5. 半夜不读海岩，否则可能通宵。。。

全书大致情节如下：

1. 胡新民牺牲，欧庆春看望肖童，肖童认识欧庆春

2. 肖童参加相亲，认识欧阳兰兰，欧阳兰兰倒追肖童

3. 欧庆春调查欧阳，发现肖童，找肖童当内线，欧阳天找人殴打肖童

4. 肖童两次给情报，警方均无功而返

5. 肖童偷文件，警方破获大案

6. 肖童前女友文燕搅局，肖童打人，被处分

7. 欧阳兰兰设局让肖童吸毒，肖童身无分文，成瘾君子

8. 欧庆春及其父帮肖童戒毒

9. 欧庆春、肖童感情升温

10. 警方派肖童继续当内线，肖童复吸

11. 欧阳天一家携肖童出逃

12. 在肖童帮忙下，警方定位欧阳天一家，欧阳兰兰怀孕

13. 肖童被欧阳兰兰枪击，身亡

=====  
@12.12.06

这是今年看的第二本海岩的小说（第一本是《一场风花雪月的事》），刚读个开头，很多感慨不吐不快：

1. 在海岩笔下，警察面目可憎，不通人情且人格低劣。《风月》中，吕月月拼死拼活，把人都搭进去了，把小提琴弄回来，警局上下没一个说吕好，反而风言风语把吕月月逼辞职，这种卸磨杀驴的行为真可耻；《永目》中，肖童命都搭进去，给警方带来线索，李春强这货就一直没拿正眼看过肖，整个警方态度让人齿冷；《深牢大狱》中的刘川亦是。

2. 《永目》中，可怜的肖童，被春药收拾，与欧阳兰兰发生关系，最后不得不死；而《深牢大狱》中，刘川守住底线，终能过活。可见底线是多么重要，一念之差毁一生啊。

56、平淡生活

57、 看完结局，觉得心里空荡荡的，欧阳兰兰的爱，是像阿紫一样要把爱人困于身边，一支毒烟，一枚毒针，射不中的针，逃不过的烟~

58、借阅于高中图书馆。

59、慕名已久的书。2008.02.17 越秀图书馆借阅



# 《永不瞑目》

60、十年前看过的电视剧，今天才想起来看原著，这么多年过去了，电视剧里的情节在看书的时候还能历历在目。我完全理解了肖童那悲壮的死，我相信他的死是带着一半的自杀性质的，完全理解了他的绝望。

61、看的小说少，但这本小说把我看哭了，肖童太让人心疼了。  
评论还有字数限制啊！！

.....  
.....  
.....  
.....

# 《永不瞑目》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